

证券代码：603602

证券简称：纵横通信

公告编号：2025-042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弃权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8日上午在公司19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23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苏维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2名董事采取通讯方式参会并表决。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苏维锋、林爱华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议案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虞杲、李灿斌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9 日